（上接B73版）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A/B类	过去三个月	16.91%	0.72%	5.37%	0.23%	11.54%	0.49%
	2014年度	32.31%	0.58%	10.55%	0.16%	21.76%	0.42%
	2013年度	4.19%	0.68%	－3.95%	0.17%	8.14%	0.51%
	2012年度	9.37%	0.40%	1.25%	0.13%	8.12%	0.27%
	2011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0.80%	0.28%	1.72%	0.17%	－0.92%	0.11%
C类	过去三个月	16.77%	0.71%	5.37%	0.23%	11.40%	0.48%
	2014年度	31.72%	0.57%	10.55%	0.16%	21.17%	0.41%
	2013年度	3.85%	0.68%	－3.95%	0.17%	7.80%	0.51%
	2012年度	8.66%	0.40%	1.25%	0.13%	7.41%	0.27%
	2011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0.70%	0.28%	1.72%	0.17%	－1.02%	0.11%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9月26日至2014年12月31日）

1. 交银双利债券A/B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 交银双利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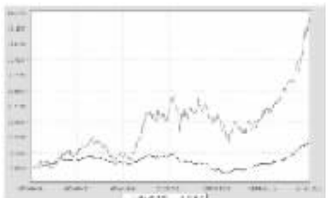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0.7%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和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4)除管理费、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收取前端申购费用，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投资人申购B类基金份额收取后端申购费用，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投资人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目前场内交易只支持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A/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B类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8%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5%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B类基金份额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含）	1.0%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4%
5年以上	0

持有A/B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A/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特定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32%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1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10%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06%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

（a）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 申购总金额/申购当天

开放式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申购费率为0.8%，如果该投资人是场外申购，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100,000元

净申购金额＝100,000/（1+0.8%）＝99,206.35元

申购费用＝100,000－99,206.35＝793.65元

申购份额＝（100,000－793.65）/1.040＝95,390.72份

如果该投资人是场内申购，申购份额为95,390份，其余0.72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人。

（b）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 申购总金额/申购当天

开放式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人提出赎回时，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T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人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B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100,000/1.040＝96,153.85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B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可得到96,153.85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c）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如果投资人选择申购C类基金份额，则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T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三：某投资人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100,000/1.040＝96,153.85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其可得到96,153.85份C类基金份额。

（3）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A/B类基金份额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投资人赎回A类和B类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赎回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1%
1年—2年（含）	0.05%
2年以上	0

（4）赎回金额的计算

（a）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

如果投资人赎回A类基金份额，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四：某投资人赎回100,000份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1%，假设赎回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100,000×1.016×0.1%＝101.60元

赎回金额＝100,000×1.016－101.60＝101,498.40元

即：投资人赎回100,000份A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498.40元。

（b）B类基金份额的赎回

如果投资人赎回B类基金份额，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例五：某投资人赎回100,000份B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0%，赎回费率为0.1%，假设赎回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申购时的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0×1.016＝101,60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0×1.010×1.0%＝1,010.00元

赎回费用＝101,600×0.1%＝101.60元

赎回金额＝101,600－1,010.00－101.60＝100,488.40元

即：投资人赎回100,000份B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1%，假设赎回当日A/B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人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0%，申购时的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0,488.40元。

（c）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

投资人赎回C类基金份额，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六：某投资人赎回100,000份C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25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100,000×1.250＝125,000 元

即，投资人赎回100,000份C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25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25,000元。

（5）转换费

（a）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b）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c）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

（d）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e）“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业务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的转换业务范围及转换费率优惠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具体转换费率水平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列示的相关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f）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a）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主题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份交银主题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后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0）/2.2700＝54,955.95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先锋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信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先锋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1.2%＝1497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1497）/1.00＝123,253.00份

例七：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蓝筹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三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蓝筹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500元，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蓝筹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850＝8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85,000×0＝0元

转入确认金额＝85,000－0＝8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85,000×0.2%＝17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85,000－170）/1.0500＝80,790.48份

例八：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0+61.52）/1.2700＝78,788.60份

（7）网上直销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本公司暂不开展网上直销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认/申购业务，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账户的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进行基金转换，从各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的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入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补差费率将享受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9）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或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

（六）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

（七）更新了“十三、基金费用的种类”中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改为主要依据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八）更新了“三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期间，涉及本基金的相关信息披露。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上接B74版）

客服电话：400-081-6655

公司网站：http://www.wy-fund.com/

(141) 一路财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璇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099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公司网站：www.yilucaifu.com

(142) 宜信普泽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85713

传真：010-85894285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站：www.yixinfund.com

(143) 展恒基金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翟飞飞

联系电话：010-620200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传真：010-62020355

网址：www.zrwfund.com

(144) 增财基金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成大厦12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成大厦1208-1209室

法定代表人：罗智宏

联系人：史丽丽

电话：010-67000988

传真：010-67000988-6000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站：www.zcvc.com.cn

(145) 中国国际期货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孟星

电话：010-59539861

传真：010-59539806

客户服务电话：95162

公司网站：http://www.cifco.net/

(146) 中期资产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3层

法定代表人：杨瑞

联系人：侯英建

电话：010-65807865

传真：010-65807864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87609

公司网站：www.cfcfund.com

(147) 中信建投期货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07号上站大楼平街11-B、名义层11-A、8-B4、9-B、C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07号金冠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彭文渊

联系人：刘芸

电话：023-86769637

传真：023-8676962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7-780

公司网站：www.cfc108.com

(148) 众禄基金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www.zlfund.cn　　www.jjmmw.com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法定代表人：何俊英

电话：4008180188

传真：020-38799249

联系人：余铁森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金杜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99

经办律师：蔡庆军　宋萍萍

联系人：王玲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首席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电话：(021)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给投资者提供较高收益的基础上，从行业领先企业中精选行业龙头与高成长企业进行投资，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投资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上市公司股票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投资的主要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和个股精选策略，其中，资产配置策略用于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以有效规避系统性风险；个股精选策略用于挖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优质上市公司，以求基金资产稳健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综合分析和持续跟踪基本面、政策面、市场面等多方面因素（其中，基本面因素包括国民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工业增加值、失业率水平、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发电量等宏观经济统计数据；政策面因素包括存款准备金率、存贷款利率、再贴现率、公开市场操作等货币政策、政府购买总量、转移支付水平以及税收政策等财务政策；市场面因素包括市场参与者情绪、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市场平均市盈率水平以及市场平均换手率的偏离程度等），结合全球宏观经济形势、研判国内经济的发展趋势，并在产格管理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或调整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的投资比例。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诚信优秀的管理层、独特核心竞争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为了深刻理解投资对象的特征，持之以恒地贯彻和保持本基金股票投资风格，本基金管理人应用过滤模型来动态建立和维护核心股票库，审慎精选，严格高效管理风险，力求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

首先，在全部股票中，按照本基金投资范围的界定，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部便要求以及股票投资限制，剔除其中不符合投资要求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制度明确禁止投资的股票、筹码集中度高且流动性差的股票、涉及重大案件和诉讼的股票等），筛选得到的公司组成本基金的初选股票库。初选股票库将不定期地更新。

其次，基于初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利益相关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对股东、债权人、职工、国家等的责任）和资源、环境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对生态环保系报的责任）等方面，将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职工获益率、资产纳税率、单位净利润率、单位净利润废物排放量等定义为本基金所关注的社会责任指标。各指标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 ＝ 上市公司净利润 ÷ 上市公司平均净资产 × 100%，

资产负债率 ＝ 上市公司负债总额 ÷ 上市公司资产总额 × 100%，

职工获益率 ＝ 上市公司支付职工工资、福利及社保基金总额 ÷ 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总额 × 100%，

资产纳税率 ＝ 上市公司企业纳税总额 ÷ 上市公司平均资产总额 × 100%，

单位净利润废物排放量 ＝ 上市公司年废物排放量 ÷ 上市公司年净利润 × 100%。

根据上述社会责任指标，本基金管理人对备选股票进行动态综合评级，选择排名在前1/3的上市公司作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上市公司。

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通过扎实的案头研究和详尽紧密的实地调研，结合卖方研究的分析，从信息披露、重要股东状况、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衡量公司治理结构，从管理层稳定性、工作能力、品行等方面考察管理层，从经营许可、规模、资源、技术、品牌、创新能力等方面评估竞争优势，从中选择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诚信优秀的管理层、独特核心竞争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组成本基金的精选股票库。

然后，在精选股票库的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从内在价值、相对价值、收购价值等方面，考察市盈增长比率（PEG）、市盈率（P/E）、市净率（P/B）、企业价值/息税折利润（EV/EBIT）、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DCF）等一系列估值指标，从中选择估值水平相对合理的公司，组成本基金的核心股票库。

最后，基金经理按照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根据二级市场波动情况构建股票组合并动态调整。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综合考虑收益性、风险性和流动性，在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以及市场结构的基础上，灵活运用各种消极和积极策略。

消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在满足现金管理需要的基础上为基金资产提供稳定的收益。本基金主要通过利率免疫策略来进行消极债券投资，利率免疫策略就是构造一个恰当的债券组合，使得利率变动导致的价格波动风险与再投资风险相互抵消。这样无论市场利率如何变化，债券组合都能获得一个比较确定的收益率。

积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利用市场定价的无效率来获得低风险甚至是无风险的超额收益。本基金的积极债券投资主要基于对利率期限结构的研究。利率期限结构描述了债券市场的平均收益率水平以及不同期限债券之间的收益率差别，它决定于三个要素：货币市场利率、均衡真实利率和预期通货膨胀账率。在深入分析利率期限结构的基础上，本基金将运用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追踪策略进行积极投资。

本基金也将从债券市场的结构变化中寻求积极投资的机会。国内债券市场正处于发展阶段，交易制度、债券品种体系和投资者结构也在逐步完善，这些结构变化会产生低风险甚至无风险的套利机会。本基金将借助经济理论和金融分析方法努力把握市场结构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并在此基础上寻求低风险甚至无风险的套利机会。主要通过跨市场套利策略和跨品种套利策略来完成。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积极权证看作是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投资原则为优化基金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本基金将在权证理论定价模型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趋势、权证的市场供求关系以及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合理定价。本基金权证主要投资策略为低成本避险和合理杠杆操作。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证券市场的影响；

（3）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4）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5）上市公司基本面；

（6）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将投资和研究职能整合，设立了投资研究部，策略分析师、行业分析师、金融工程小组和基金经理立足本职工作，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渗透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群策群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3.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投资决策流程为：

（1）策略分析师就宏观、政策、投资主题、市场环境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行业研究员就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组合的估值比较，召开会议讨论确定行业评级；

（2）基金经理在策略会议的基础上上提出资产配置的建议；

（3）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确定资产配置比例的范围；

（4）投资研究部提交股票库，在此基础上，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决定核心股票库名单；

（5）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经过风险收益的权衡，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6）投资总监审核投资组合方案后，交由基金经理实施；

（7）集中交易室执行交易指令；

（8）金融工程小组进行全程风险评估和绩效分析。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 80%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 20%

选择该业绩基准，是基于以下因素：

1、沪深300指数编制合理、透明，有一定市场覆盖率，并且不易被操纵；

2、沪深300指数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3、沪深300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共同推出的沪深两个市场第一个统一指数；

4、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也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只债券类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

5、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投资组合报告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31,421,204.41	91.90
	其中：股票	631,421,204.41	91.9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9,473,752.13	7.20
7	其他资产	6,173,530.29	0.90
8	合计	687,068,486.83	100.00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78,534,485.22	26.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513,796.00	0.66
F	批发和零售业	54.74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2,179,991.70	41.53
J	金融业	141,553,500.00	20.83
K	房地产业	24,639,318.65	3.6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40	0.00
M	科